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GLOBAL STRATEGIC GROUP LIMITED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7)

補充公佈

茲提述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第一份公佈」)、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集團向新疆國力源投資認購及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00元(相當於121,800,000港元)(「認購事項」)。除另有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第一份公佈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補充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認購人、創始股東、新疆國力源投資、石河子國力源環保、新疆國力源環保、北京科海及深圳國農匯就認購事項訂立一項補充協議(「補充協議」)。

支付誠意金

誠如第一份公佈所載，可退還誠意金人民幣1,000,000元(相當於1,160,000港元)(「誠意金」)將由認購人於簽署認購協議後十個營業日內支付予新疆國力源投資，有關誠意金將於交割時用作部分代價付款。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認購人已正式將誠意金匯予新疆國力源投資，惟新疆國力源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將誠意金悉數退還予認購人，以待新疆國力源投資開設外匯賬目(「外匯賬目」)。

根據補充協議，認購協議訂約方同意認購人向新疆國力源投資支付誠意金延遲直至外匯賬目已設立，而支付日期將適時釐定。倘(a)外匯賬目之開設日期遲於認購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達成之日期；或(b)認購協議之所有訂約方經考慮當時之實際情況後一致同意有關安排，認購人毋須向新疆國力源投資支付誠意金（「誠意金安排」）。倘不須支付誠意金，認購事項的總代價人民幣105,000,000元（相當於121,800,000港元）應由認購人於支付日期以現金支付予新疆國力源投資。

更改最後截止日期

根據認購協議，交易須待認購協議項下所有完成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倘任何上述條件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最後截止日期」）（或認購人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或之前尚未達成，認購人可全權酌情終止認購協議。根據補充協議，認購協議訂約方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更改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認購人協定之有關較後日期）。

除上述者外，認購協議概無重大變動。董事會認為誠意金安排及更改最後截止日期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翁凜磊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凜磊先生（主席）及梁子汶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

除另有指明外，於本公佈內，所有人民幣金額均按人民幣1元=1.16港元之兌換率換算為港元，僅供參考。